

隰县人民政府文件

隰政发〔2025〕19号

隰县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补充《隰县2025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 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 振兴有效衔接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县直各有关单位：

现将《隰县2025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案》进行调整。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县委常委，政府副县长，县委办、人大办、政协办。

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11月7日印发

隰县2025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方案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中发〔2020〕30号）、《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的实施方案》（晋发〔2021〕14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晋财农〔2023〕144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晋财农〔2023〕158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贯彻落实财政部《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号）和山西省财政厅等六部门联合下发的《关于加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和项目管理的指导意见》（晋财农〔2022〕84号）精神，认真落实省市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部署，按照“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乡抓落实”的工作机制，确保我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顺利开展。

二、工作目标

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为引领，以振兴扶持项目为平台，充分发挥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下称衔接资金）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主导作用和集聚效应，提高资金使用精准度和效益，确保如期完成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各项任务。

三、基本原则

——权责匹配，激发活力。按照省、市要求，资金项目审批权限完全下放到脱贫县。作为衔接资金的实施主体，既要履行资金项目的审批权，又要承担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的具体责任，进一步激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工作的活力。

——精准发力，注重实效。衔接资金要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成效紧密挂钩，主要用于富民产业培育、基础设施建设、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小额信贷贴息、公共服务保障和能力素质提升等方面，切实解决制约生产、生活和发展的瓶颈问题，增强自我发展能力。

——严把程序，规范管理。衔接资金是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重要保障。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贯穿事前、事中、事后各个环节。落实公告公示要求，项目安排

和资金使用一律公告公示，逐步形成一套科学、管用、有效的衔接资金使用机制。

四、使用计划

2025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共安排项目26个，涉及资金14238万元。其中：产业提升项目安排17个，涉及资金10870.474728万元；巩固三保障成果类1个，涉及资金112.2万元；就业项目类2个，涉及资金1013.07万元；乡村建设行动类4个，涉及资金2016.665272万元；易地搬迁后扶类2个，涉及资金225.59万元。

五、工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在县农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下，建立由财政、农业农村、乡村振兴、发改等有关部门组成的衔接资金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研究制定相关政策措施，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实际问题。

（二）厘清负面清单。在资金使用上严格落实负面清单制度，不得用于中央、省列出的“负面清单”事项以及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无关的项目。负面清单之外，均能够实现“大类间打通、跨类别使用”，应尊重群众意愿，区分轻重缓急，自主安排项目，统筹使用资金。

（三）严格资金监管。审计、纪检等部门要加强对项目实施

及资金使用情况的审计和监督检查，建立资金、项目监督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对弄虚作假或挤占、截留、挪用资金和不作为、乱作为等行为，进行严肃追责。

（四）落实绩效评价。财政、农业农村等部门要建立绩效评价制度，按年度对衔接资金使用情况绩效评价，为下年度衔接资金使用工作提供决策依据。

附件：2025年隰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表

2025年隰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项目地点	建设性质	项目投资数	资金分配（到位资金）						实施单位	备注	
							合计	中央资金	第二批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第二批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合计						14238	14238	6560	841	2923	254	800	2860		
1	产业发展	梨果主产区机耕路建设项目	对梨果主产区田间道路进行改造提升，主要包括：路基平整、砂砾垫层、混凝土硬化等内容。	龙泉镇、午城镇、寨子乡、阳头升乡	新建	1900	1900	1418.76		481.24				隰县农业农村局	
2	产业发展	粮食主产区机耕路建设项目	对粮食主产区田间路进行改造提升，主要包括：路基平整、砂砾垫层、混凝土硬化等内容。	城南乡、黄土镇、下李乡、阳头升乡	新建	1804.610751	1804.610751	1310		494.610751				隰县农业农村局	
3	产业发展	隰县玉米单产提升智慧农业示范项目	建设2400亩玉米单产高产创建提升试验示范基地，种植耐密玉米品种，亩种植玉米密度5000株以上，通过铺设滴管或喷带水利设施，实现水肥一体化有效供给，同时加强无人机玉米病害防治和叶面肥的喷洒。	隰县	新建	542.805972	542.805972	340		142.805972			60	隰县农业农村局	
4	产业发展	2025年小额贷款贴息	继续支持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小额信贷，用于发展生产等，给予贴息。	隰县	新建	239.733919	239.733919	150	81.837008	7.896911				隰县农业农村局	
5	产业发展	隰县黄土镇黄土到大曲垣以工代赈村道路改造项目	本项目为黄土到大曲垣通村道路改造，道路总长4.091km。包括路基工程、排水防护工程、路面工程、桥涵工程及交叉工程。	黄土镇	新建	400	400	400						隰县发展改革局 黄土镇人民政府	
6	产业发展	隰县2025年老旧果园更新改造项目	对5个乡镇老旧果园进行更新改造，改造面积5500亩。	龙泉镇、城南乡、寨子乡、午城镇、阳头升乡	新建	743.871129	743.871129	510		233.871129				隰县林业局	
7	产业发展	烤烟产业高质量发展提质增效项目	在烤烟种植主产区打造一座集规模种植、智慧育苗、烘烤烟棚、数字监管及标准化烟田为一体的200—300亩综合性现代烤烟特色产业种植基地；更换全县烟区散户60余座老旧烤房设备（烤炉、控制仪、三线风机），解决烟农烘烤设施老旧难题；对黄土育苗大棚设施升级改造，提高育苗智能化、规范化管控水平；对黄土烟叶收购点升级改造，新上一套收购流水线，烟叶收购设施设备配置达到规定标准。	寨子乡、午城镇、黄土镇、龙泉镇	新建	537.45	537.45	410		127.45				隰县烤烟生产服务中心	
8	产业发展	隰县城南乡黄家庄村恒温库建设项目	1.投资520万元用于建钢结构恒温库（1000吨）。 2.投资425万元用于附属工程，主要包括分拣车间、管理用房、地面硬化、围墙修建等。 3.投资48万元用于分拣设备等。 4.投资7万元用于回填土方等后续工作。	黄家庄村	新建	1000	1000						1000	城南乡人民政府	
9	产业发展	西曹村凤凰山蛋鸡养殖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建设3套*10万羽蛋鸡笼养设备和鸡蛋分级配套蛋线设施一套。	水堤村	新建	1800	1800						1800	隰县现代农业发展中心	
10	产业发展	防范倒春寒项目	全县7个乡镇果园内配备枝条粉碎机，粉碎倒春寒物料。	隰县	新建	120	120			120				城南乡 黄土镇 龙泉镇 午城镇 下李乡 阳头升乡 寨子乡人民政府	
11	产业发展	脱贫人口发展特色产业	对特色加工业、特色养殖业的脱贫户及监测户进行奖补。	隰县	新建	227	227			227				城南乡 黄土镇 龙泉镇 午城镇 下李乡 阳头升乡 寨子乡人民政府	
12	产业发展	支持高质量发展庭院经济奖补	对发展特色庭院经济的脱贫户、监测户和一般农户进行奖补。	隰县	新建	447	447			447				城南乡 黄土镇 龙泉镇 午城镇 下李乡 阳头升乡 寨子乡人民政府	
13	乡村建设行动	2025年巩固脱贫成果村组巷道改造项目	对村道老旧及损毁巷道进行改造提升，巷道改造提升主要包括：挖除清除旧路面、路基平整、混凝土硬化等内容。	隰县	新建	1000	1000	780		220				隰县农业农村局	

2025年临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项目地点	建设性质	项目投资数	资金分配（到位资金）						实施单位	备注
							合计	中央资金	第二批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第二批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14	乡村建设行动	隰县2025年农村饮水维修养护及消毒设备安装工程	对24个村饮水工程进行维修养护，建设内容为：新打深井1眼，铺设输水管道17.2千米，新建阀门井9座、水源井维修1处，新建水塔5座，水泵维修1台、更换水泵9台、架设低压线路1.5千米，蓄水池保温层维修1座；对全县70处百人以上集中供水工程安装消毒设备70套。	隰县	改建	646	646	510		136			隰县水利局	
15	乡村建设行动	隰县2025年交通局修路损毁灌溉及饮水管道设施修复工程	1.重建加压泵站一座。2.埋设De250PE管（1.0Mpa）3.306km，De200PE管（1.0Mpa）8.771km，De110PE管（1.0Mpa）0.561km，De90PE管（1.0Mpa）5.234km，De160PE管（1.0Mpa）5.619km，De63PE管（1.0Mpa）5.197km。3.建筑物配套工程：闸阀井工程47座，出水口（立杆、弯头、堵头）195套。	隰县	改建	290.67	290.67	210		80.67			隰县水利局	
16	易地搬迁后扶	2025年易地搬迁后续扶持项目	集中安置点公用设施维护及公益岗位补助。	隰县	新建	196	196	170	26				隰县农业农村局	
17	巩固三保障成果	2025年雨露计划	资助脱贫户（含监测对象）中高职上学学生的补助。	隰县	新建	112.2	112.2	109.8	2.4				隰县农业农村局	
18	就业项目	外出务工交通补贴	对县外务工脱贫劳动力进行交通补贴，省内务工交通补贴最高不超过800元/人，省外务工交通补贴最高不超过1500元/人。	隰县	新建	493.59	493.59	91.88	271.71	30		100	隰县农业农村局	
19	就业项目	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和就业帮扶车间务工就业稳岗补贴	1、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稳岗补助，对当年在同一用人单位累计务工就业6个月以上、平均月工资达到1000元以上的脱贫户、监测户劳动力，按照每人每月200元的标准给予稳岗补助，补助6个月。 2、就业帮扶车间务工就业稳岗补助，对脱贫户、监测户劳动力与就业帮扶车间签订半年以上劳动合同（劳务协议）的，按照实际工作月数给予每人每月200元稳岗补助。	隰县	新建	519.48	519.48	50.2	143.68	163	162.6		隰县人社局	
20	产业发展	2025年隰县设施蔬菜和设施水果建设奖补项目	新建设施蔬菜和设施果树，共奖补33.53万元。	隰县	新建	33.53	33.53			33.53			隰县农业农村局	
21	产业发展	隰县智慧农业示范项目	在我县梨果主产区进行多模态智慧果园项目建设，通过现代化技术集成示范，按照全产业链标准进行果园施肥、管理、养护作业示范，结合有机旱作、生态循环等技术，打造多模态现代化智慧果园，推进产业高质量发展。	阳头升乡、寨子乡、午城镇	新建	790	790	55.24	181.313634	5.326366	48.12	500	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2	产业发展	2025年“临汾优选”统一包装项目	产品包装设计制作、产销对接、标准制定、产品检验等	隰县	新建	50	50					50	隰县农业农村局	
23	产业发展	2025年拟创建精品示范村项目	陡坡村：1、新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15间门头1.7万元，66间墙面9.2万元，围墙、后墙15万元，街道两侧路灯安装9.1万元，合计35万元；2、露营地改造：通水、通电、安装充电桩，硬化院内10万元。 黄土村：1.沿路打造两个采摘园：苹果采摘园、玉露香采摘园各一个，5万元。 2.隰县引线至回古线、黄土村出口环境整治提升项目，维修围墙、挡墙等80万元； 3.黄土村出口至梁家河村道路两旁3公里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23万元。	寨子乡陡坡村 黄土镇黄土村	新建	149.414728	149.414728				149.414728		隰县农业农村局	
24	易地搬迁后扶	黄土镇易地搬迁移民区取暖设备维修项目	集中安置点公用设施维护。	隰县黄土镇人民政府	新建	29.59	29.59	29.59					隰县黄土镇人民政府	
25	产业发展	阳头升新品种苹果示范园建设项目	新建50亩和实施100亩示范园的滴灌管网建设，建设内容包括苗木购置、苹果系统、灌溉系统（平整土地、购置苗木、施肥、浇水、铁杆立架、纤维杆、涂白、滴灌）等建设内容。	隰县阳头升人民政府	新建	85.058229	85.058229	14.12	64.809358	6.128871			隰县阳头升人民政府	
26	乡村建设行动	过水桥水毁修复项目	对过水桥等水毁路段进行修复	隰县水利局	新建	79.995272	79.995272	0.41	69.25		9.75	0.585272	隰县水利局	